

山东深蓝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年4月20日 9:30

结束时间：2018年4月20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1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选举李梅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选举栾子坤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选举陈宇山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选举刘锋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选举高洪山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选举张良民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选举李一花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式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经营执照复印件；
5. 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4月20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才翔

联系电话：0531-88672007、13335185257

传真：0531-88672007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深蓝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深蓝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深蓝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